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四川六九一二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六九一二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72 号）同意注册，四川六九一二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九一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750 万股，并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保荐机构”）担任六九一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为 202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一创投行认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并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证券部等相关人员开展了具有针对性的培训，特向贵所报送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一、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

- （一）**培训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
- （二）**培训地点：**六九一二会议室；
- （三）**培训方式：**现场+视频授课；
- （四）**培训人员：**保荐代表人崔攀攀；
- （五）**培训对象：**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部、证券部等相关人员；
- （六）**培训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深交所业务规则，并结合上市公司及相关责任人违法违规案例对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进行了讲解和剖析，介绍了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的监管要求、大股东和董监高行为规范、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内幕信息管理等重点事项，并结合违法违规案例进行分析。培训过程中，一创投行培训人员解答了公司相关人员咨询的问题。

二、公司配合情况和培训效果

对于本次培训，六九一二及培训对象高度重视、认真对待、积极参与并全力配合本次培训，培训工作有序进行并顺利完成。通过本次培训，培训对象对最新的法律法规、深交所业务规则及资本市场对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的监管要求有更深刻的认识，合规意识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关键责任主体对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等方面应承担的责任与义务也有了更加准确和深入的认识。本次培训有利于六九一二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并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